

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  
葵青區議會  
房屋事務委員會  
第二次會議(二零二一)

**議題：** 有關葵青區政府工廠大廈重建計劃及鄰近高樓齡公屋重建

**房屋署回應：**

2019 年《施政報告》提出研究重建香港房屋委員會(房委會)旗下六個工廠大廈為公營房屋，當中包括葵青區的葵安工廠大廈和晉昇工廠大廈。初步研究結果顯示，其中三幅用地可用作發展公營房屋。有關研究將於本年三月完成，並須向房委會滙報有關結果。因此，現階段未能提供相關資料。若研究確定個別用地可作公營房屋發展，房委會會適時公布。

房委會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，考慮有序地重建個別屋邨，而房委會現時的高樓齡屋邨樓宇均結構安全，並無重建的迫切需要。房委會須非常謹慎考慮個別高樓齡屋邨的重建建議，會基於《長遠房屋策略》(《長策》)提出的方向，並繼續按其政策和四個基本原則，包括樓宇的結構狀況、修葺工程的成本效益、重建屋邨附近是否有合適的遷置資源，以及原址重建的潛力，具體考慮是否重建個別屋邨。

《長策》亦提出重建屋邨長遠而言或可增加公屋供應，但短期會減少可供編配的公屋單位數量，在目前公屋需求殷切的情況下，大規模重建計劃只會凍結大量本來可編配予有需要住戶的公屋單位，使公屋的平均輪候時間即時無可避免地延長，對輪候公屋家庭造成負面影響，因而並不可取。

對於未落實重建的高樓齡屋邨(包括葵盛西邨)，房委會會繼續推行各種計劃及措施，維持和改善樓宇狀況，為居民提供安全合適的居住環境。

房屋署

2021 年 3 月